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CI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3)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結果

ECI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所載之所有建議普通決議案 (「**建議決議案**」) 已獲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持有人 (分別為「**股份**」及「**股東**」)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 (星期三) 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通函 (「**通函**」) 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有1,6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建議決議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 (親身或委任代表) 合共持有700,060,000股股份，佔股份總數約44%。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於會上就建議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建議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指明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建議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並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機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投票之所有建議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報告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700,060,000 (100%)	0 (0%)
2.	(a)	重選吳泰榮博士為執行董事。	700,060,000 (100%)	0 (0%)
	(b)	重選王芷雯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700,060,000 (100%)	0 (0%)
	(c)	重選周建新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700,060,000 (100%)	0 (0%)
3.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700,060,000 (100%)	0 (0%)
4.	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以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00,060,00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5.	(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股份。*	700,060,000 (100%)	0 (0%)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股份。*	700,060,000 (100%)	0 (0%)
	(C)	藉加入本公司已購回的股份總數，擴大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	700,060,000 (100%)	0 (0%)

* 建議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上述表決的票數及佔股份百分比乃按照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身、委派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及進行投票表決的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以上每項建議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所有建議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ECI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吳泰榮博士

香港，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吳泰榮博士(主席兼行政總裁)及羅永忠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王芷雯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許俊浩先生、宋衛德先生、馮德聰先生及周建新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登在GEM網站 www.hkgem.com 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ecinfohk.com。